

上海市松江区车墩镇2025年单位预算

预算单位：上海市松江区车墩镇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

目 录

- 一、单位主要职能
- 二、单位机构设置
- 三、名词解释
- 四、单位预算编制说明
- 五、单位预算表
 - 1. 2025年预算单位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 2. 2025年预算单位收入预算总表
 - 3. 2025年预算单位支出预算总表
 - 4. 2025年预算单位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5. 2025年预算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 6. 2025年预算单位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 7. 2025年预算单位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 8. 2025年预算单位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部门预算经济分类预算表
 - 9. 单位“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 六、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 七、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上海市松江区车墩镇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主要职能

上海市松江区车墩镇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是全额拨款的事业单位。

主要职能包括：

具体承接辖区内社会保障、人口计生、劳动就业、住房保障、退役军人管理等与社区居民密切相关的各类综合性受理服务工作。

上海市松江区车墩镇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机构设置

上海市松江区车墩镇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无内设机构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镇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基本支出预算：是镇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编制的年度基本支出计划，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两部分。

（六）项目支出预算：是镇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为完成行政工作任务、事业发展目标或政府发展战略、特定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编制的年度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是与镇级财政有经费领拨关系的部门及其下属预算单位使用镇级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主要安排机关及下属预算单位人员的国际合作交流、重大项目洽谈、境外培训研修等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主要安排全国性专业会议、国家重大政策调研、专项检查以及外事团组接待交流等执行公务或开展业务所需住宿费、交通费、伙食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主要安排编制内公务用车的报废更新，以及用于安排市内因公出差、公务文件交换、日常工作开展等所需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九）……：指……。

2025年单位预算编制说明

2025年，上海市松江区车墩镇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收入预算7287.56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7287.56万元，比2024年预算减少783.04万元，减少10.74%。

支出预算7287.56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支出预算7278.56万元，比2024年预算减少783.04万元，减少10.74%，主要原因是预算项目资金减少。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7287.56万元，比2024年预算减少783.04万元。无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比2024年预算持平，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比2024年预算持平。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减少的主要原因是预算项目资金减少

财政拨款支出主要内容如下：

-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科目6992.841万元，主要用于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事业单位养老支出、征地养老人员生活费、公益性岗位补贴、农村大龄女性养老过渡期生活补贴、村级干龄补贴、城镇居民乡镇企业无保障人员补贴、其他生活救助支出等。
- 2、“卫生健康支出”科目269.779万元，主要用于事业单位医疗经费、城乡医疗救助、镇大病互助基金支出等。
- 3、“住房保障支出”科目24.94万元，主要用于在职职工住房公积金支出。

2025年预算单位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松江区车墩镇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

单位：元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一、财政拨款收入	72,875,600.0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72,875,600.00	二、国防支出				
2、政府性基金		三、公共安全支出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四、教育支出				
二、事业收入		五、科学技术支出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四、其他收入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9,928,410.00	4,824,130.00	563,680.00	64,540,600.00
		八、卫生健康支出	2,697,790.00	387,790.00		2,310,000.00
		九、节能环保支出				
		十、城乡社区支出				
		十一、农林水支出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249,400.00	249,400.00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预备费				
		二十一、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二、其他支出				
收入总计	72,875,600.00	支出总计	72,875,600.00	5,461,320.00	563,680.00	66,850,600.00

2025年本单位收入预算7287.56万元，比2024年预算减少783.04万元，减少10.74%，主要原因是预算项目资金减少；支出预算7287.56万元，比上年增加783.04万元，减少10.74%，主要原因是预算项目资金减少

2025年预算单位收入预算总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松江区车墩镇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

单位：元

项 目				收入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9,928,410.00	69,928,410.00			
208	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4,783,810.00	4,783,810.00			
208	01	10	劳动关系和维权	70,000.00	70,000.00			
208	01	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4,713,810.00	4,713,810.0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04,000.00	1,004,000.00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78,800.00	178,800.0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40,200.00	540,200.00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85,000.00	285,000.00			
208	07		就业补助	9,860,000.00	9,860,000.00			
208	07	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9,860,000.00	9,860,000.00			
208	25		其他生活救助	1,500,600.00	1,500,600.00			
208	25	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200,600.00	200,600.00			

208	25	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1,300,000.00	1,300,000.00			
208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780,000.00	52,780,000.00			
208	99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780,000.00	52,780,00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697,790.00	2,697,790.0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87,790.00	387,790.00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334,290.00	334,290.00			
210	11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53,500.00	53,500.00			
210	13		医疗救助	150,000.00	150,000.00			
210	13	01	城乡医疗救助	150,000.00	150,000.00			
210	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160,000.00	2,160,000.00			
210	99	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160,000.00	2,160,0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49,400.00	249,400.00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249,400.00	249,400.0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49,400.00	249,400.00			
合计				72,875,600.00	72,875,600.00			

2025年预算单位支出预算总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松江区车墩镇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

单位：元

项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9,928,410	5,387,810	64,540,600
208	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4,783,810	4,383,810	400,000
208	01	10	劳动关系和维权	70,000		70,000
208	01	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4,713,810	4,383,810	330,00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04,000	1,004,000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78,800	178,80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40,200	540,200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85,000	285,000	
208	07		就业补助	9,860,000		9,860,000
208	07	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9,860,000		9,860,000
208	25		其他生活救助	1,500,600		1,500,600
208	25	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200,600		200,600

208	25	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1,300,000		1,300,000
208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780,000		52,780,000
208	99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780,000		52,780,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697,790	387,790	2,310,00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87,790	387,790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334,290	334,290	
210	11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53,500	53,500	
210	13		医疗救助	150,000		150,000
210	13	01	城乡医疗救助	150,000		150,000
210	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160,000		2,160,000
210	99	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160,000		2,16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49,400	249,400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249,400	249,40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49,400	249,400	
合计				72,875,600	6,025,000	66,850,600

2025年预算单位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松江区车墩镇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

单位：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72,875,600.0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		二、国防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公共安全支出				
		四、教育支出				
		五、科学技术支出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9,928,410.00	69,928,410.00		
		八、卫生健康支出	2,697,790.00	2,697,790.00		
		九、节能环保支出				
		十、城乡社区支出				
		十一、农林水支出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249,400.00	249,400.00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预备费				
		二十一、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二、其他支出				
收入总计	72,875,600.00	支出总计	72,875,600.00	72,875,600.00		

2025年预算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松江区车墩镇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

单位：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9,928,410.00	5,387,810.00	64,540,600.00
208	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4,783,810.00	4,383,810.00	400,000.00
208	01	10	劳动关系和维权	70,000.00		70,000.00
208	01	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4,713,810.00	4,383,810.00	330,000.0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04,000.00	1,004,000.00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78,800.00	178,800.0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40,200.00	540,200.00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85,000.00	285,000.00	
208	07		就业补助	9,860,000.00		9,860,000.00
208	07	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9,860,000.00		9,860,000.00
208	25		其他生活救助	1,500,600.00		1,500,600.00
208	25	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200,600.00		200,600.00
208	25	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1,300,000.00		1,300,000.00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8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780,000.00		52,780,000.00
208	99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780,000.00		52,780,00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697,790.00	387,790.00	2,310,000.0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87,790.00	387,790.00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334,290.00	334,290.00	
210	11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53,500.00	53,500.00	
210	13		医疗救助	150,000.00		150,000.00
210	13	01	城乡医疗救助	150,000.00		150,000.00
210	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160,000.00		2,160,000.00
210	99	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160,000.00		2,160,0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49,400.00	249,400.00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249,400.00	249,400.0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49,400.00	249,400.00	
合计				72,875,600.00	6,025,000.00	66,850,600.00

2025年预算单位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松江区车墩镇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

单位：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29			其他支出			
229	08		彩票发行销售机构业务费安排的支出			
229	08	04	福利彩票销售机构的业务费支出			
...	...	...	...			
合计						

注：上海市松江区车墩镇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 2025年度无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2025年预算单位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松江区车墩镇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

单位：元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3	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223	01	05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			
...			...			
...			...			
合计						

注：上海市松江区车墩镇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 2025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2025年预算单位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部门预算经济分类预算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松江区车墩镇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

单位：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部门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226,260.00	5,226,260.00	
301	01	基本工资	587,090.00	587,090.00	
301	02	津贴补贴	79,200.00	79,200.00	
301	07	绩效工资	2,897,480.00	2,897,480.00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40,200.00	540,200.00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285,000.00	285,000.00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34,290.00	334,290.00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3,600.00	23,600.00	
301	13	住房公积金	249,400.00	249,400.00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30,000.00	230,00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96,180.00	53,500.00	542,680.00
302	01	办公费	69,600.00		69,600.00
302	02	印刷费	5,000.00		5,000.00

302	04	手续费	1, 000. 00		1, 000. 00
302	07	邮电费	30, 000. 00		30, 000. 00
302	11	差旅费	4, 000. 00		4, 000. 00
302	13	维修(护)费	30, 000. 00		30, 000. 00
302	14	租赁费	265, 000. 00		265, 000. 00
302	16	培训费	1, 000. 00		1, 000. 00
302	17	公务接待费	1, 000. 00		1, 000. 00
302	28	工会经费	71, 280. 00		71, 280. 00
302	29	福利费	64, 800. 00		64, 800. 00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3, 500. 00	53, 500. 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81, 560. 00	181, 560. 00	
303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81, 560. 00	181, 560. 00	
310		资本性支出	21, 000. 00		21, 000. 00
310	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21, 000. 00		21, 000. 00
合计			6, 025, 000. 00	5, 461, 320. 00	563, 680. 00

单位“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松江区车墩镇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2025年“三公”经费预算数						2025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小计	购置费	运行费	
0.1		0.1				

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一、2025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5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0.1万元，比2024年预算持平。其中：公务接待费0.1万元。比2024年预算持平。

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2025年本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三、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5年度本单位政府采购预算3.27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3.27万元。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5年度，本单位编报绩效目标的项目共3个，涉及项目预算资金6685.06万元。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上海市松江区车墩镇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无车辆保有情况，无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价值100万以上专用设备保有情况。2025年暂无安排购置车辆/通用设备/专用设备计划。）

社会保障和就业服务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具体承接辖区内社会保障、人口计生、劳动就业、住房保障、退役军人管理等与社区居民密切相关的各类综合性受理服务工作，为保障社区事务受理中心工作顺利开展。

二、立项依据

《松江区街镇（开发区）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中心规范化建设标准（试行）》、《关于进一步加强镇、街道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档案工作的意见》、《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建设和服务规范》、沪松人社（2021）86号、沪松府规（2019）25号、沪松人社（2018）189号、沪松府规（2022）1号、车府（2020）202号、车府（2016）229号、沪人社（2023）228号、人社部发（2015）53号

三、实施主体

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中心、受理服务中心的正常运行，享有符合征地养老人员生活费、村级干龄补贴、乡镇企业退休无保障人员退养补贴大龄女性养老过渡期生活补贴，万百千人的岗位补贴政策的人员，城乡居民医疗补贴，就业创业工作。

四、实施方案

标准化受理中心、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中心按实际发生实施、中心员工工作服在本年下旬进行，系统维护按合同来实施，征地养老人员生活费、村级干龄补贴按季度发放，大龄女性养老过渡期生活补贴在上半年之前一次性发放，乡镇企业退休无保障人员退养补贴、万百千人的岗位的人员费用是每个月按实际发放、7月开展支部党建活动一次、就业创业工作经费按实际发生实施。

五、实施周期

2025.01.01-2025.12.31

六、年度预算安排

2025年项目预算总金额为6304万元，区劳资矛盾预防调解工作经费7万元、标准化受理中心工作经费20万、受理中心员工工作服2万、党建经费1万元、就业援助服务社经费436万元、劳动保障站经费550万元、征地养老生活费4962万元、村级干龄补贴85万元、大龄女性养老过渡期生活补贴84万元、城镇居民乡镇企业退休无保障人员补贴110万元、城乡居保医疗补贴2万、就业创业工作经费14万元、劳务园区经费21万元、镇大病系统更新10万元。

七、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2025年按照上级文件以及相关标准，及时足额准确发放征地养老对象、村级退休干部、大龄女性养老过渡期生活、城镇居民养老人员相关补助补贴，保障补贴对象相关待遇，减少社会矛盾。预计2025年按时足额准确发放50位就业援助服务社、劳动保障站45位人员的工资、年终奖、社保、公积金等人员经费，以及工会费、人身意外险、体检费等工作经费，确保工资福利待遇不降低，激发社工工作活力，更好的服务社会、服务人民。就业创业工作经费：布设就业服务站点，举办创业沙龙活动，保障就业服务站点正常运行，服务就业创业。预计完成被征地农民人员参加城乡居民医疗保险补贴10人次，个人缴费部分由财政

社会救助管理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聚焦因病致贫家庭，主要解决“吃饭”问题，保障困难家庭基本生活；解决城乡群众突发性、紧迫性、临时性生活困难，补“短板”、扫“盲区”，发挥救急难功能，使困难群众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兜住底线；对学生采取减免相关费用、发放助学金等方式给予相应的教育救助

二、立项依据

沪松医保规（2023）1号、沪民救发（2016）61号、沪松府规（2019）1号、沪民规（2022）3号、车府（2019）56号、沪松帮（2019）1号

三、实施主体

符合低保低收入家庭、镇级住院医疗救助、教育救助、综合帮扶、春节走访慰问、因病支出型家庭的低保、重残、贫困家庭的人员。

四、实施方案

1. 申请家庭向就近的社区事务受理服务机构提出申请，户籍所在地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应当通过入户调查、邻里访问、信函索证、群众评议、居民经济状况核对等方式，对申请人家庭的人口、收入、财产、支出等状况进行调查核实，在规定时限内作出是否给予救助的决定，并及时通知申请人。对已经获得社会救助的家庭或者个人是否符合社会救助条件，定期进行核查，并根据需要进行抽查；应当依法主动公开社会救助政策、救助项目、申请流程以及社会救助资金、物资的管理和使用情况等相关信息；社会救助资金实行专项管理，分账核算，专款专用，任何单位或者个人不得挤占挪用。

五、实施周期

2025.01.01-2025.12.31

六、年度预算安排

2025年项目预算资金总额165.06万元，综合教育救助20万、镇元旦、春节走访慰问80万、镇级住院医疗救助50万、低保低收入家庭“免申即享”医疗费用15万、特困包户组成员节日慰问0.06万元。

七、绩效目标

年度总目标：2025年计划完成居民镇级住院医疗补助90人次，低保困难家庭元旦、春节补助1000人次，综合帮扶（看病、生活等）补助2人，综合救助（教育）10人次，特困包户组成员节日慰问2户，低保低收入人群“免申即享”医疗费补助2人次，保障本市居民的基本生活，帮助家庭或者个人克服生活困难。

卫生健康服务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为稳步提升本镇居民的医疗保障水平，深化与完善我镇城乡大重病医疗互助救助制度，镇级大病互助基金是基本医疗保险的补充，居民有自愿参保，参保人员发生大重病后通过互助方式，获得医疗补偿的互助机制；为进一步完善松南郊野公园（一期）搬迁农民的医疗保障待遇，确保该区域内搬迁农民医疗待遇与城镇职工基本医疗待遇相平衡，为此制定此补贴实施意见。适应本区城乡发展一体化需求，坚持市场向导，将被征地人员纳入相应的社会保险制度，积极鼓励被征地人员充分就业实现社会保险接续，并通过社会保险补贴等政策扶持，实现应保尽保。

二、立项依据

车府【2019】57号:关于印发《车墩镇医疗保障互助、救助联动机制实施细则》的通知；车府【2019】92号:车墩镇松南郊野公园（一期）搬迁农民相关医疗补贴实施意见（试行）

三、实施主体

符合镇大病互助基金参保人员、松南郊野公园搬迁的并自愿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的人员

四、实施方案

1、按照建立“政府领导、部门负责、基层组织参与”的医疗保障互助救助联动机制的要求，成立车墩镇医疗保障互助救助联动机制工作小组，受理中心负责统一管理和协调全镇医疗保障互助救助工作，负责对我镇职保、城乡居保、互助帮困、征地养老等实施相应的综合减负、镇大病互助医疗的医疗报销及医疗救助等工作；村（居）负责参保宣传发动，政策告知到位，协助受理中心做好群众的医疗互助救助工作，政府各职能部门在职责范围内明确分工，共同推进医疗保障互助救助工作。

2、适用范围内人员，自愿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执行市医保部门的相关筹资标准，个人参保缴费部分及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之间的待遇差，由镇财政给予适当的补贴。（1）年度集中参保缴费期间参保的人员，由个人先行参保缴费，待遇生成后，于次月发放到位（2）中途零星参保人员，由个人先行参保缴费，缴费成功后凭缴费凭证至本镇受理中心办理参保费补贴，于次月发放到位。

五、实施周期

2025.01.01-2025.12.31

六、年度预算安排

2025年项目预算总金额为216万元，镇大病互助基金80万元、松南郊野公园搬迁农民医疗补贴36万元、农业户籍城乡居保医保参保费补贴100万元。

七、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镇大病互助基金：每年7月至12月进行报销工作，报销金额隔月及时正确发放，报销人次预估达到80人次。松南郊野公园搬迁农民医疗补贴：自愿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执行市医保部门的相关标准，个人参保缴费部分及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之间的待遇差给予补贴，预计补差80人次，居保补贴200人次，农业户籍城乡居保医保参保费补贴，估计补贴1000人次，着力缓解居民因病致贫的困境。”